

# 2016

中国高校文学作品征集评审委员会/选编 冰峰/主编

## 中国高校 文学作品排行榜 小说卷（下）

- 【北京师范大学】崔 君《金刚》
- 【吉林大学】黄临池《青鸟西去兮》
- 【北京师范大学】王 文《无我》
- 【延安大学】罗 淇《火山》
- 【武汉大学】索 耳《南方侦探》
- 【西南大学】鲁 静《想飞》
- 【河南大学】聂 滕《推轮椅的人》
- 【云南大学】程名科《巫陵王》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 2016

# 中国高校文学作品排行榜

## 小说卷（下）

中国高校文学作品征集评审委员会/选编 冰峰/主编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 镜

衡阳师范学院 / 鱼 骨

第一次见到镜是我又一次心灰意懒对着镜子里的自己歇斯底里地大吼大叫的时候，我看到镜面渐渐扭曲，一个看起来略微比我小一点的少年、戴着银灰色的半面面具，出现在我的面前。准确地说，是出现在我面前的镜子里，他对我说，他的名字是镜，他是来帮我的。

我出生在一个中等偏下的家庭，作为长子的我肩头上背负着整个家庭的厚望。爸爸妈妈从小到大经常做的事就是在我耳边念叨：“北大、清华。”我废寝忘食地学习，甚至拼上了我的身体状况，却不想将将考上一个名不见经传的二流大学。爸爸妈妈虽然都在安慰我这没什么，但是我没有漏掉他们眼中的失望。

初来乍到，一切都是那么新奇，满腔的热血都是对美好未来的期望。可是真是应了那句话：理想很丰满，现实很骨感。慢慢地，在我发现真心的付出只会被人当作好欺负后；在我发现不管做什么总是得不到认可后；在一次次竞选中发现我的失败并非能力因素后；在无论如何也融不入团体反被嫌弃后……我的热情渐渐变质成歇斯底里的情绪。

“这个世界就像流沙般在慢慢将我……吞噬？我无法呼吸，无法思考，无法挣扎我情愿就这么死去，也不要再接受着无谓的折磨……”

镜瞥了一眼我扔在地上的笔记本，上面狂乱的甚至扎破纸张的字迹是我歇斯底里下的“成品”。

“啧啧，想不到你还挺有文采。当然如果涂掉‘遗书’两个字的话我会更加欣赏你。”

镜悠悠地说。

“你帮我？哈哈，你要怎么帮我？帮我惩罚那些人？惩罚这个满是恶意的世

界？那你还不如直接了结我，毕竟我只是一个一无是处的废物罢了，世界上也不会少我一个……”

“不，我不赞同你的观点。你有没有听过一句话，是一位名为海涅的诗人说的：‘每个人就是一个世界，这个世界随他而生，随他而灭，每一块墓碑下都躺着一个世界。’”

“所以呢？”

“所以你甘愿让你的世界就这样毫无光彩地灭亡吗？你明明可以创造出全新的世界。我可以帮你找到你的世界……”

镜的话护住了我内心深处最后一小撮明明灭灭的火苗，我接受了他的帮助。

“镜，你确定这样……真的可以吗？”

我躲在教室旁的卫生间里别扭地扯着身上的衣服问道。自从接受镜的帮助后，镜总会让我去做一些我认为匪夷所思的事情，比如说利用课余时间看一些奇奇怪怪的节目，又比如说今天——穿上与我平常的风格迥然不同的衣服。

“当然可以，你听我说，待会儿你回到班里，不管路上遇到谁都微笑着跟他打招呼……”

“如果遇到我不熟的人怎么办，人家会不会觉得我是神经病啊……”

我局促地打断镜的话，镜对着我翻了个白眼，恨铁不成钢地说：“大哥，你不打招呼怎么会熟悉呢？你天生认识所有人吗？现在，走吧，回到班里去。记住我跟你说的。”

我磨磨蹭蹭地向班里走去，迎面走来了班长——一个不苟言笑的女生。我连忙低下头像往常那样走过去，镜却从我手中的小镜子里开口了：“打招呼！快！”

我踌躇着，眼看着班长越来越近了，我的喉咙就像被什么堵住一样发不出声音。我仿佛看到了打完招呼之后被无视的尴尬屈辱场面。

“别怕，我陪着你呢！打招呼吧！”

镜似乎听到了我的心声，放缓语气鼓励着我。就在我与班长即将擦肩而过的时候，我捏紧了手中的小镜子。

“班，班长早啊！”

班长从我身边走过，我抬起的手尴尬地停在半空中，正想落下时，班长突然折回来，她睁大眼睛上上下下打量着我：“你，你是袁靖？！”

“是，是的……”

“Oh！My！God！你真是袁靖？！”

“嗯……”

“……嗯，早，早上好……”

班长一脸玄幻地飘走了，剩我一人在原地莫名其妙。镜适时打趣道：“啧啧，威力过头了也是伤脑筋啊！”

我还是莫名其妙，然后接下来的一整天时间里我体会到了镜所说的“威力过头”——整整一天我都接受着众人目光的洗礼，我看着每个被我打招呼的人都一脸玄幻地飘走表示我很蒙圈。

“打招呼事件”后，我发觉同学们对我的态度变得微妙起来：他们似乎对我变好了又似乎什么都没变，并且他们总是对着我欲言又止，到最后都只是憋出一句招呼便跑了。我依旧听着镜的话做一些奇奇怪怪的事情，依旧有点状况外。

四月的一天，天空上虽然挂着太阳，却依旧显得有些阴阴的。大一的晚自习仍旧“吵吵闹闹”，却不是谈八卦，而是在到处询问某一门学科的笔记——这门学科的教授平时从不点名，但是他有一个要求，就是到期末的时候要检查每个人的笔记。我的笔记自然是从来不缺的，因此在大部分人心急如焚找笔记的时候，我正在慢悠悠地写着英语老师要求的作文。舍友一转眼看到我那么从容便巴巴地跑过来求抱大腿了——在镜的帮助下，我和舍友的关系变好了——我把笔记借给了他作参考，过了没多久，又来了一个同学——平时玩得还可以——也要借我的笔记，我也答应了。但是接下来，很多平时很少有交集的人都过来要借我的笔记。我心里不是很乐意：我觉得有些人平时没什么交集一到需要帮忙的时候才来找我，帮忙之后又对我冷冷淡淡，就像把我当作工具一样用完就扔。然而我是个不擅长拒绝别人的人，纵使心里万般不愿意，还是借出去了。

借来借去，我的笔记不见了，问了好多同学都说不在他们那里。结果是我的笔记没交上去。笔记代表平时分，占了这门课期末成绩的很大比重，老教授放出话来：“没有笔记或者笔记很敷衍不完全的，期末考试再好都没用。”一向好强的我不能忍受为了这么一个意外而导致挂科。我去找老教授解释，而老教授完全不相信我的说辞，他甚至语重心长地对我说：“没做笔记就没做，为什么要撒这么个谎呢？你平时成绩这么好，没想到你也……”老教授的话没说完，我却知道他接下来要表达的意思了——我在他的眼中看到了当年爸爸妈妈看到录取通知书时眼中的失望。

从办公室出来，我突然觉得很难过，紧接着各种情绪让我有点喘不上气来。我跑进洗手间里锁上门，任情绪的狂潮冲刷着我。透过一旁的镜子，我看到镜子里的人紧紧抿着嘴，额上憋出了青筋，眼角泛着水光，好像在接受什么非人的折磨似的。

“想哭就哭出来，憋什么，又没有人会笑你。”

“我没事……只是有点委屈……男儿有泪不轻弹……”

“屁啦！我还知道下一句是‘只是未到伤心处’呢，男子汉就不是人啊！就不需要正常的情绪发泄嘛！你这次哭过，下次就不会轻易被这种事情打倒了，有血有泪才是正常人的成长啊！你这样憋会把自己憋成抑郁症的你知不知道……”

镜还在喋喋不休地说着，我却早已泪流满面。

后来我的笔记找到了，原来是同学错把我的笔记当作别班人的笔记还回去了，然后那个人也没有注意，直到今天要用到了才发现。我把笔记拿给了老教授，老教授说了一大堆，大概意思就是虽然我撒谎在前，但是念在我平时表现不错，又知错能改及时补上笔记，就不跟我计较了。我没有辩解什么，只是静静地听着，偶尔承认自己的错误——因为镜对我说，教授也是需要台阶下的。

然后，那门课程我得了很高的分数。

学期末的学生会换届选举在一间小教室举行，在场的包括参加选举的选手在内刚刚好坐满一间教室。我忐忑地坐在第一排候选席，把手里的小镜子开开关关。

“好了你能不能冷静一下！你别折腾我好嘛！”

镜不满的声音传来。

“我，我紧张。”

“你人都在这里了现在紧张有什么用，你不如听听你对手的演讲，然后看看台下面试官的表情，好好想想待会儿你要怎么说才能说到他们心里去！”

“好……我，我还是紧张。”

“紧张什么我不是陪着你吗？”

“镜。”

“嗯？”

“谢谢你，真的。”

“……真肉麻。”

轮到我上台，我紧紧抓着手中的小镜子，做了一个深呼吸，然后开始自己的竞争宣言。我一边演讲一边观察着台下面试官包括观众的表情，回想着刚才观察到的适当调整一下自己的语气甚至内容。演讲结束，我获得了雷鸣般的掌声，陪同的舍友拍拍我的肩膀：

“好啊你小子深藏不露啊！把我的热血都说燃了！好样的！真给我们寝室长脸！”

我笑笑没有说话，只是默默跟镜道了谢，又换来镜的一句肉麻。

结果出人意料，我再一次没选上正位，选上的是一个女生。这怎么可能！我听了她的演讲，结结巴巴不说，还紧张到一度忘词，过去一年里也没见着她做什么实事，为什么会选上她？！大概是我的脸色太难看，舍友安慰我：

“行啦兄弟，我们学生会你还不了解嘛，基本的裙带关系，拼的不一定是实力，还有关系。”

舍友的话如雷轰顶。是啊，我自嘲地笑笑，这才过了多久，我怎么就忘了初来之时的种种呢，我怎么就忘了努力其实是没用的呢。我急匆匆地对舍友说了声我有事，也不等所有结果出来便跑出了小教室。

看啊，连选举的地方都是如此的简陋，我怎么还能傻傻地期望他们会看到我的实力和努力呢。

我疯了似的跑到一间无人的练舞室，当门锁上的那一刹那。所有的愤懑、无奈、悲哀、委屈决堤般涌来，淹得我几乎无法呼吸。我踉跄几步，无力地跌倒在地上。

“镜！镜！你看到了！所有努力都是没用的！不管再怎么努力都比不上那些人的一句话！现实就是现实！”

面前的镜面扭曲，镜盘腿坐起，他拍拍身上并不存在的灰尘，皱着眉头——我感觉他似乎在皱着眉头——淡淡地说：

“我并不赞同你的观点。首先，你和舍友的关系变好了，和同学的关系变好了；其次，你学会了怎么拒绝别人并且学会了如何与老师周旋；再次，你纵使失败了这么多次却还是能鼓起勇气，你怎么会认为你的努力都是白费的呢？”

“我……”

“还有，你要知道，每个人的生活方式不同，有些人凭着嘴皮子生活，有些人凭着实力生活，各有各的好坏，能凭着嘴皮子获得自己想要的也算是他们的本事，凭着实力获得的也是本事，两者并没有可比性。你只要做好你自己的事，总会有人看到你的努力。最后，不要看不起别人，不要想着超越所有人，不要想着一蹴而就，这是很不现实的。”

“可是那是因为你说是成功我才……”

“如果你自己没有提起勇气，我再怎么说都是没用的。”

我没有说话，镜也没再说话，偌大的练舞室陷入沉默。我想了很多很多，直到舍友的电话将我惊醒，一看窗外，已然黄昏。我慢慢起身，拍了拍衣服上的灰尘。

“我明白了，谢谢你，镜。”

镜满嘴嫌弃得挥挥手。

“走走走，真肉麻。”

回到寝室刚打开门，舍友们一窝蜂地扑了上来，嘴里还喊着：

“热烈欢迎我们的副部长回来！撒花！”

我还没从惊讶中回过神来便被他们扑了满怀，淹没在一片祝贺声中。

镜帮助我渡过了许许多多的难关，每次当我情绪低落时，他总是及时地出现。他的话满是大道理，却不会让我心生厌恶，我打从心底感激镜。

与镜相处的日子久了，我渐渐发现我对他的感激有点变味，我发觉自己很喜欢他，并非朋友间的喜欢。刚开始有这个认知时我是惶恐不安的，我害怕镜知道后会觉得我是个变态，到后来，我慢慢想明白了：说不说又有什么关系呢，反正镜会一直陪着我——当时的我这么天真地想着。

可是有一天镜消失了，非常突兀地消失了。

那是阳光灿烂的一天，舍友早早地美其名曰锻炼实则寻找艳遇去了。我坐在寝室的全身镜前与镜有一搭没一搭地聊天，我突然对他的面具下的脸很好奇：

“镜，你为什么一直戴着面具啊？是不是因为长得……嗯？”

镜听到我提起他的面具，明显顿了一下，答道：

“不是。”

“那你把面具摘下来我看看呗，放心，就算你真那什么，我总归是不会嘲笑你也不会嫌弃你的。”

“不能摘。”

“大男人那么小气干什么，摘一下又不会怎么样。摘呗。”

“不摘。”

镜一再地推阻，渐渐把我的耐心推阻没了，我一下子急起来：

“哎，就是摘个面具叽叽歪歪的还是不是男人啊，摘一下会少你一块肉嘛！”

“你为什么对我面具下的脸那么执着？”

“因为我喜欢你啊！”

话刚脱口我就察觉到不对劲，可惜说出去的话泼出去的水收不回来了，我死梗着脖子，面上一片潮红地盯着镜，镜也定定地盯着我看，一时间寝室一片沉默，我突然觉得镜给我一种熟悉感。半晌，镜开口打破了沉默，他的语气带着满满的欣慰。

“谢天谢地，你终于喜欢我了，我也很喜欢你，一直以来。”

我不敢相信地睁大了眼睛，一种名为欣喜若狂的情绪席卷了我，我一下子不知道该怎么办，嘴巴张张合合了半晌才勉强发出声音：

“那，那你可以摘下面具吗？”

“不行。”

“为什么，既然我们互相喜欢……”

“我不能摘下面具，因为一旦摘下面具，你会发现，我就是……”

镜的声音越来越小，最后几乎听不到他在说话，与之相随的是他在镜中的身

影也越来越模糊。

“镜？镜你要走了吗？可是今天还那么早，你有别的事情要做吗？”

“你记得，我会一直陪着你。”

然后镜消失了。

一天过去了，一周过去了，一个月过去了，三个月过去了，镜都没有出现。这期间我跑遍了所有镜出现过的地方，找遍了校内及其附近商店所有的镜子，哪里都没有，到最后我不得不相信：镜真的消失了。

放暑假了，我依旧随身带着那面小镜子，期待有一天能从里面听到镜的声音。

可是没有，他从我的世界中消失了，我浑浑噩噩地过了大半个暑假，有时候我甚至在想：镜是不是真是存在过，这一切会不会只是我的错觉？

暑假快结束的时候，外婆去世了，我和爸爸妈妈连夜赶回老家。那天的雨下得特别大，一道道闪电强得几乎要将天空撕裂。爸爸妈妈或许不想让我待在这种悲伤的气氛里，于是让我上楼先休息。楼下亲戚们的哭声隐隐传来，我一个人在楼上漫无目的地晃悠，不自觉地走到我小时候住的地方，迟疑了一下，我还是推开了那扇小木门。暖黄的灯光洒满小小的房间，关于小时候模糊的记忆渐渐清明起来。我循着记忆走过每一寸空间，最终从床下拖出了一个铁皮盒子——这里面有我小时候的珍藏。

打开盒子的刹那我怔住了，连手中的铁盒盖子掉到地上也不知道，满眼满脑都是那个静静躺在盒子中的面具——简单到有些拙劣的款式，银灰色的光泽略显暗淡，这分明是镜的面具！镜的面具怎么会在这里？！难道镜在附近？！我欣喜若狂地找遍小房间，却没在小房间里发现哪怕一面镜子。我失望地坐回床上，出神地看着面具。与镜相处的场面在我的脑海中走马灯般地重现，最后定格在镜消失前对我说的那句话：

“我不能摘下面具，因为一旦摘下面具，我就是……”

镜未说完的话是什么？为什么不能摘下面具？这个面具有什么含义？

无数个问号萦绕心中，突然一个念头从我脑中一闪而过，紧接而来的是一股不可名状的恐惧，我浑身像浸了冰水般发凉。

不可能的。我这样想着。这太荒谬了。手却不自觉拿起面具套到脸上，然后捡起地上的铁皮盖子——铁皮盖子光滑的一面映出一张戴着银灰色面具的煞白的脸，一些没来得及记起的东西浮现：

比如，这个银灰色面具是我很小的时候软磨硬泡了好久才得到的玩具，当时特别喜欢假面超人，总想着戴着这个面具拯救那些需要帮助的人；

又比如，我的名字是袁靖，镜说他的名字叫“jing”，但却没说清楚是哪一

个“jing”；

又比如，我总是对镜有一种熟悉感，我以为那是我对镜的认可，但现在想起来却是因为镜和我初高中时期简直一模一样，不管是内在，还是外在；

再比如，我记起了镜消失前说那句话时未出声的口形：

“一旦摘下面具，我就是你。”

## 在别处

贵州民族大学 / 哑 马

我真想一瓶子掼死他，死无出息，都什么时候了，还在喝黄汤。我想掼他脑壳一瓶子，把里面的脓血放出来，清醒了，他就知道该不该去找杨树林了，就知道该不该听我的话，该不该把事情原原本本讲给杨树林。哪晓得，我还没抡瓶子，倒是他狗日的自己喝麻了坐不住，重重杵到地板上去了。地板是水泥板，湿答答的，臭袜子到处乱甩，我以前用的那个保温瓶不知道什么时候被摔成几瓣，也不收拾，就那样摆在桌子脚下，桌子上堆着一些烂白菜，看样子至少有个把星期了。当我看到阳台上挂着的工作服和搁在洗衣台边上的安全帽，更是气不打一处来，工作服干梭梭的，上一次我来的时候，这衣服就是挂在这里的，安全帽也是放在这个位置，我记得很清楚，他晾衣服的那个衣架是我买的，有天半夜耗子在床底下造反，我顺手抓个衣架朝床底下扫了一通，耗子是没扫着，好好儿的一个新衣架，被我搞变形脱漆了。现在，何小小晾衣服的还是那个衣架，这么说，这个杂毛很久没有去上班了。

我从那里出来的时候，看见值班室老郑的灯熄着，觉得不对，这才八九点钟，咋可能睡得这么早，万一来人咋整呢？我一时好奇，就跳到老郑的风窗上，轻轻吹开窗帘往里看。咦，哪晓得这个不要脸的老郑，正吭哧吭哧和他婆娘干那事，连鞋子都没脱。他婆娘哼哼唧唧，老郑满头大汗，像一头耕田的老水牯，闷哼几声后，就不动了。婆娘说，你这个老孤寡，饿死鬼投胎啊！人看到了我看你要脸不要脸，快滚开，我要回去了，去晚了怕关门进不去。老郑嘿嘿地

笑，从床板下抠出一片钥匙，打开了书桌下的那个小铁箱子。老郑媳妇接过钱，才捞着头发坐起身遍床找短裤，她把钱裹成一裹塞进短裤上的那个小包里，仔细拉上那包上线一样细小的拉链，这才穿上了。老郑嬉皮笑脸地说，老表姐，拿给我再摸一把嘛，刚才没摸够。老郑媳妇鼓了他一眼，推门走了。

灯重新亮起来，老郑点燃一根烟，坐在床沿上抽着，一副意犹未尽的样子。老郑来这里做保安有些年头了，在这之前，老郑一家住在乡下，他是乡里的老阴阳。恰好熟人引荐，老郑就来了这儿，不光做着这阳间的保安。这一块儿归他老郑管，到底活儿还在，他压得住。后来老郑媳妇也来了城里，在市区的一所中学食堂做饭，外搭带儿子上学。

我想着还是进去给他打声招呼吧！尽管昨天晚上我就跟他说过我今天会出去一趟，他也提醒过我不能乱跑而且要早点回来，但我还是想去跟他再说一声。我从风窗上直接跳到值班室唯一的椅子上，老郑转过身来，被我吓一跳。我故意问，老郑，刚刚你这里的灯一直是关着的啊？我还以为你睡了。老郑说，咦，龟儿你故意整老子名堂，昨天晚上我不是给你说了吗，我媳妇今天要来拿钱的，那种事，你个小短命嘞哪点晓得哦！说完他又嘿嘿地笑了，露出一口难看的大黄牙。好吧，我懒得跟他扯。我说，老郑，我要出去一下，昨天晚上跟你说过的，一会儿查房的时候，就拜托你帮个忙了！他说去吧去吧，帮不帮忙的，我不整你哪个会整你，别乱跑别闯事早点回来就行了。末了，老郑还语重心长地说：“这回，事情该有个着落了吧？”我不晓得怎样回答他，就点了点头，借着荡来的一阵夜风走了。

可我怎么也想不到，何小小这尊菩萨咋就这么难请，这么没得球出息呢？看着这出租屋的样子，再看看杵在地上飏稀屎的何小小，胸口里像炖汤锅一样翻江倒海，何小小啊何小小，我活着的时候你就不肯成个人，现在我死了，你还是这个样子，你要我拿你咋整呢？该说的我都说了，叫你照着做你都学不会，你怎么不去死呢！是啊，你怎么不去死呢？这个屋子，我一秒钟都待不下去了，连鬼都待不下去，只有你何小小待得下去，你就死在这里吧！

凉风扫来，把我刮得偏偏倒倒。凉城的秋天总是比老家萧瑟得多，是那种干梭梭的寒意。瘸了腿真不方便，走哪里都用跳，太艰难了。可这有什么法子呢！巷子里空空落落，人们都睡了，树叶子一阵一阵“唰唰”响着，像是有无数只蚂蚁在啮噬我的心窝子，闹得我好不泼烦。现在，我该咋整呢？我想起以前，老妈遇到什么事情一时之间没办法，就跑到后山上的庙里去烧香，庙里供一尊观音像，烧了香，老妈总是想到办法了。出得庙门，老妈总也不忘在门口的枣树上系根红线，枣树很老了，像个风烛残年的老人，身上系满了红线子。它很老，但这

不影响老妈愿望的实现，每一次看到老妈烧香系红线儿，我都紧一身鸡皮疙瘩，像是在做着某种神圣的事情。这么想着，我也想去烧香，可是，这么大的城市，哪里去找寺庙去找观音像？我连路都认不得……我觉得自己真是无药可救了，观音菩萨要保佑也是保佑那些阳间的人，哪会保佑一个瘸腿鬼？不把你打进十八层地狱熬油点天灯就算好了！

路灯光影绰绰，偶尔有一两辆车疾驰而过，夹杂着秋夜里风的呼啦声。站在十字路口，我走也不是，留也不是。接下来到底该怎么办呢，这真是个揪心的问题！

## 二

前天下午，窖子里来了个老头儿。窖子是我们这帮小鬼和老郑私底下的称呼，老郑说，他们开会的时候，或者是对外人说起，都是一口一个枫木殡仪馆的，那时候不能说窖子。至于为什么不能说，老郑没有告诉我们。那老头儿脾气大得很，据说进来的时候他家里人给塞了票儿，窖子给他安排了最好的房间。你也知道，白天我们是断断不敢出来的，就算我们有那个胆，敢在白天出来，被老郑知道了他也要翻脸要收拾我们。这是他的工作，我们也都理解。因此，每天天黑下来后，我们就在院子里飘来飘去，尽情地晃荡，把白天窝在房间里的晦气都释放出来。哪晓得，这个老头儿来了之后，情况就大不一样了，他家人塞了票儿，所以老郑也是随着他，睁眼闭眼装个不见。天黑下来，我们飘到院子里，开始侃天，老东西就开骂，这个老东西，脾气是够暴躁。据说他生前是个老板。

莱生说：“吴勋哥，看他那架势，我觉得真像老板。”

在阳间时，大家都叫我吴勋，其实我不姓吴，我姓杨，三岁时爹让我拜干爹吴长远，吴长远就给我起了这么个名字。背地里我从来没叫过吴长远一声干爹，我习惯了叫他名字，我并不是很喜欢他，碍着爹的情面，我不得已用着这名字，也还将就着。从此以后，人们就这么叫我了，在阳间这样叫，来到这里还是这样叫。不同的是，在阳间大家虽然这样叫我，但是都知道实际上我姓杨，我叫杨马儿，小名是个小马驹；可这里没谁知道我姓什么，也没谁关心我到底叫啥名字。有好几次，在和老郑吹牛时我都想把这事儿告诉他，但最终都没有说出来。

莱生说那老头儿看起来真像老板，我觉得有点好笑，“莱生，你狗日的见过几个老板啊？你怎么就知道老东西像老板了！”莱生不服气：“吴勋哥，你不相信我不是，你看他穿那西装，还有那皮鞋，好得很，能不是老板吗？”“西装，我爹以前也穿套西装，他还有两双皮鞋呢，上身也神气得很，可他是老板吗？要他

真是老板，我们也不会是现在这个样子了。”我反驳莱生。“你爹那西装、那皮鞋能和人家这个比？我打听过，这种西装要几千块钱，你爹那个，是扯布请镇上李缝纫做的吧？花了一百块没有啊？”莱生不服气。听他这话我就更不服气，我跳起来想踹他屁股一窝脚，一时没稳住，险些把自己撂倒，踹是没踹成，莱生愤愤地回房间了，我恨恨骂：“莱生，你狗日嘞，那老东西是你亲爹啊！”莱生这头猪就这样，叫他扯些有用没用的他比谁都厉害，叫他跟别人谈点什么事情，屁都放不出来。

活着这样，死了还这样。

老东西不耐烦，拱出来又开黄腔了：“小兔崽子们，滚去一边吼去，别打扰老子休息。”水结一边晃一边说：“咦，老头儿，据说你是得心脏病死的，怎么，这样小气，你不怕又得心脏病再死一回？”老东西被这话气惨了：“下油锅的小短命，看我怎么收拾你。”说着他就一颠一簸赶过来，我拉上水结，一溜儿飘了。

这地方不大，刚来那几天，老郑很凶，他对新来的都很凶。混熟了之后老郑说，只有这样，才能压得住我们，不让我们乱去闯祸。实际上，老郑在，大家都懂规矩，就算他不在，这规矩大家也是懂得的，既然来到这里，就得讲这里的规矩，阴阳两界，冥冥相隔，各行其是，我们分得清界限。

窖子侧面是一个废弃的炼钢厂，看样子已经很多年没人涉足了，有时候我们实在无聊，会到炼钢厂房顶上荡，可那地方终究不是好去处，铁炉子旺过多年的，火气重得很，镇不住。前面是公路，六车道，路很宽，车很少。后山是一片茂密的松林，从半山腰开始就是密密麻麻的公墓。老郑说他刚来窖子上班那会儿后山还只有稀稀拉拉的几座坟，后来就渐渐多了，到现在，后山已经没有什么空地，价钱也由最开始的两千块涨到了两万多。“他妈的，翻了十多番。一般人死不起了。”老郑说。可城里终究还是不一般的人居多，价钱再贵，新坟还是一圈圈儿往上叠。比方说老东西，他家里人已经选好了日子，后天一早，他就要离开了。是啊，说到底，还是城里人好啊，哪像我们这些孤魂野鬼，死了家里连个信儿都没有。

到底我还是信了莱生的话，老东西真是老板。来窖子这么久了，出门时阵仗这么大的，我们还是第一次见。生死轮回，得讲个门道，在阳间风风火火、吃吃喝喝，哪一天阳寿尽了，四脚一伸，眼一闭，就该来了。活着的时候，我对魂魄将信将疑，倒是老妈，她是坚信这魂魄存在的，她信命，信个轮回，等来到这边，我才晓得这不假，却也不像凡间想的那样魂魄无所不能。这也跟凡间一个理儿，若是念想断了，便能不记前尘，引渡彼岸；若是前尘不断，念想还在，便是游荡的野鬼，浮游飘移，无所皈依。老郑说：娃儿啊，“怨不得，苦不得，哪一天

你把念想断了，即使骨殖在这窖子里，你俩也就去了！”“去了”是个啥呢？我暂时还不知道，看老东西出门那样子，去了该是安心睡去吧！自此，只问来路，无喜无悲。

这可能是莱生和我见的第二个老板吧，不，严格意义上讲应该是第一个，之前工地上的李老板，最多是个二手老板，甚至有可能是三手、四手。但不可否认，李老板确实是我们仨见到的第一个“老板”。唉，要怎么说呢！关于李老板，关于那个工地，关于我们仨……真不知道该从哪里开始讲起，也不知道该讲些什么。事情是发生了，可我该怎样给你讲这事儿来龙去脉呢！我曾经以为人死了就什么都不记得了，像老人们说的那样，重新投胎，转世为人。呵呵，真是好笑，哪有那么容易哦！

也许这就是命吧。莱生的最后一句话，他说：“哥，我们来这里是不是一个错误？”我不知道怎么回答莱生，我们一起长大，在同一张床上睡过不知多少夜晚，可是，那天下午，躺在地上，我第一次感觉到我们之间那么近，两颗心前所未有地贴在一起。说完这句话，莱生就闭上了眼睛。我想爬起来，去把莱生摇醒，这才发现我的左腿动弹不得。我伸手一摸，大腿骨已被硬生生折断。工友们叫来了救护车，把我送进了医院。我心里是清楚的，连痛苦都感受不到，身体轻飘飘的，像一片羽毛，在空中飘飘荡荡。我心里清醒着，我想着莱生的话，我们来这儿是个错误吗？我不知道，谁又会知道呢！如果真的是命，那么我们为什么偏偏要在这个鬼地方，以这样的方式，结束这短暂的旅程？我不服。

然而不服也只是短暂的一刹，渐渐地，我感到身体越来越轻，越来越轻，仿佛飘到了海上，一望无垠的海啊，波浪滚滚，一浪接着一浪，洁白的浪花像翻卷的布练。海真的很大，我渐渐听不到工友们的声音了，老妈穿着一身洁白的衣裳，站在大海远处望着我，我艰难地挪过去，一步步，一步步，疲惫灌满我身体里每一个缝隙。

我沉沉睡去，睡去。等我醒来……

### 三

从刘小手那儿溜出来后，我们仨松了口气。来凉城才十几天，就经历了这么多事儿，时间好像已经过去了很久。莱生兜里还有一张钱，何小小提议让他先捐出来，当务之急是去好好撮一顿，犒劳一下早已呱呱叫的肚子。我们捡了街边稍微偏僻的烧烤摊，对着菜单，把一张钱全点完了。凉城的夏夜还是热，要了三瓶啤酒，莱生点了鸡腿儿，何小小点的全是洋芋，还是洋芋好吃啊！老家盛产洋

芋，一年四季，洋芋是离不开餐桌，哪一顿少了洋芋，会觉得这饭是没吃好的。何小小又点了好几盘韭菜，他说韭菜壮阳，也不知道他是哪儿听来的，这狗日的，准是打飞机打多了。

我们一口气吞掉了所有的东西，舔着嘴，敞着衣裳满足地坐在街边，烧烤摊准备打烊，可我们还不想走，继续赖着坐。莱生说，这时候要是有人根烟抽就好了。他这么一说，我也觉得要是有人根烟抽，那滋味指不定有多美。何小小来劲儿了，立马催促道：“莱生快去买烟，赶紧赶紧。”可莱生哪里还有钱，我和莱生互相看了一眼，然后我俩同时站起身，逼着何小小去买烟。何小小鬼得很，每次都把身上的钱全掏出来，非要等我和莱生都掏干了，他才肯把票子拿出来使。

何小小买了一盒六块五的蓝黄，我们仨肩并肩走在凌晨的大街上，抽着烟，借着酒劲唱了几首歌。我觉得没劲透了，这个时候，真应该做点什么的啊！如果找不到啥做的，就应该找个地方，好好睡一觉，明天天亮了，再重新想办法。刘小手虽然下作，但好歹也收留了我们十天半月的，现在我们既然溜出来了，断然是不会再回去了。我心里盘算着，这下子，应该可以去找杨树林了。我们来到凉城公园，找个缺口溜进去，我们仨在公园的长椅上撅了一夜。那是这年的夏天里最长的一夜。

从城南到城西厂区我们整整花了一上午，找到杨树林家的时候，他还没起床，幺婶在洗衣服，两个堂弟在炉子边写作业，炉子上烘着幺叔、幺婶的短裤衩和几双袜子。他们一家四口，两间屋子，屋里塞满了各种各样的家什，显得拥挤不堪。幺婶说她去买菜做饭，我还没开口莱生赶忙说我们吃过了。我心里狠狠地咒：“杂种儿，肚子都快贴背脊骨了，还说光面话。”莱生说吃过了，于是幺婶就弯下腰去继续洗衣服。两个堂弟大眼瞪小眼，然后一起看着我们仨，旋即收好作业本跑里屋去了。他们好像很害羞。我问幺婶：“弟弟几年级了啊？”幺婶头也不抬：“三年级。”屋里传出一个声音：“不对，哥哥是四年级，我才是三年级。”又传出一个声音：“你管我几年级。”幺婶没有说话。这时候幺叔起来了。

幺叔把我们带到路边一个羊肉粉馆，请我们吃了三大碗羊肉粉。粉一端上来，何小小就狼吞虎咽吃起来。他那吃相像头猪，不，简直就是头猪。这个时候猪开口说话了，猪嘴里还包着一筷子粉条：“幺叔，你是不是钢厂正式职工啊？你有好多工资啊？”我使劲拐了他一肘子，他悻悻地埋下头去又接着吃粉。幺叔没有回答他的问题，自个儿点了一根烟，抽了几口，他说：“吴勋，你们以后有什么事直接在电话里给我说就行了，你幺婶脾气不好。”何小小又抬起头，一脸傻笑着说“没事没事，幺叔，你家这里好找得很，也不远，我们找得着的。”我甩手一巴掌拍在他脑门上，莱生厌恶地看着他：“吃你的粉，有你什么卵事。”我掏出

昨天晚上买的蓝黄，给幺叔敬烟，我说：“我们记住了，谢谢你幺叔。”

幺叔说：“去餐馆端盘子，包吃包住的，一个月有一千五左右，做得好有一千七八。”“工资太低了，”莱生说。“那去酒店应聘服务生，应聘上了还给你发西装，神气得很，做得好有两三千。”我眼前一亮，正要说好，幺叔接着讲：“但是普通话必须过关，还有，何小小个子太小，可能人家不要的。”我们仨面面相觑，很快否定了这条路。莱生一脸沮丧地望着幺叔：“我们说的普通话，怕是连本地人都听不懂哦，更别说外地人了！”幺叔无奈地叹气：“那怎么办？去修理厂做学徒吧，脏是脏点，学好了自己搞，那以后每月五六千呢！”何小小又开口了，“不行不行，太累太脏，修理厂刚去的时候一个月最多只有一千块钱，这哪够用啊！再说我们又不是要一直做，赚够钱了我们就回何家坡了。”“赚够钱？”幺叔似乎有点吃惊，“钱是你赚得够的吗？你们太嫩了。”幺叔不仅吃惊，还有些生气，“这也不干那也不干，读书不好好读，没文化没技术，还想要工资高，苦的干不了，脏的不愿干，你们咋个不去日天啊？”我们都不敢说话，把头埋下了。这是来凉城以来我第一次感到这么无助和失落。幺叔说的是对的。

可是……

沉默了好半天，我说：“幺叔，有没有工地活路？我老爸几年前干过，那时候他每天就有一百块的工钱，现在应该不止这么多了吧！”幺叔冷冷笑了：“你们干得了工地，我没有听错吧？！”他似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莱生脸红着，用手使劲搓筷子，他和何小小都不说话，我使劲点头。

那天傍晚，我们来到了胜利路北段，在工地上找到了李老板，幺叔把我们交给李老板后就走了。临走时他叮嘱道：“想挣钱就好好干，以后有事打电话得了，别跑来跑去的，难跑得很。”

李老板说话的时候没有任何表情，就是说，在他说话的时候，你无法领会他到底是开心着还是不开心，他说完上一句，你也猜不透他下一句要说什么。他的手机很好看，每说两句话，他就要摁几下手机。就是在这种状态下他给我们交代清楚了相应的事情，“本来是一百五一个小工，你们几个力气太小了，只能给一百。我也是没办法，做事要让大家都没意见对不对！来到这里，你们都是我的亲兄弟一样的，一天一百块，加班另算，好好干，别偷懒。过几个月，干好了工钱会加上来的。”工棚都住满了，我们仨住在工棚旁边临时搭建起来的另一间简易房里。垒起砖头，往上铺两块红板，再铺一层棉絮，这就是床了。床啊！

何小小问我白天在粉馆为什么打他，我不知道该怎么给他说。莱生一脚把他蹬到床下，他爬起来，又继续睡觉。那天晚上，我和莱生抽完了剩下的半包烟，我们没有分何小小抽。